

研究笔记  
YANJIUBIJI《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  
是做好政治协商工作的基本遵循

吕忠梅

中共中央印发的《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作为专门规范政治协商工作的第一部党内法规，是做好政治协商工作的基本遵循。《条例》的颁布和实施，对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磅礴力量，具有重要意义。

从中国共产党依宪执政的高度认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序言明确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将长期存在和发展”，这是对我国基本政治制度的规定，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条例》以党内法规的形式，通过对党关系、协商活动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将宪法规定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加以落实，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依宪执政的重大实践，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重要举措。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指出

我国宪法以国家根本法的形式，确立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发展成果。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都必须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

宪法是中国共产党长期执政的根本法律依据。依法治国的关键是依宪治国，依法执政的关键是依宪执政。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关键则是把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从全面依法治国的角度来认识《条例》的重大意义，十分必要。

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维度理解《条例》。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共产党的制度优势、重大成果。全过程人民民主需要通过一系列法律和实践安排，将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各个环节彼此贯通，支持和确保人民当家作主，切实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从中国土壤中生长出来的新型政党制度，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安排。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政治协商工作摆在治国理政重要位置，对政治协商进行了充分的实践探索，成为全过程人民民主中凝聚共识、增进共识，促进科学民主决策的重要途径。《条例》总结政治协商工作的丰富实践和成功经验，以党内法规的方式确立制度、建立机制，对于保障政治协商常态、长效开展，提升政治协商效能作用巨大。

从立法结构上看，《条例》分为三个板块，其中总则是原则性规定，第二、三章是实体性规定，第四、五、六、七章是程序性规定，内容完整、制度完备、程序完善。充分体现了人民民主有事好商量的真谛，可以保障政治协商工作不仅有完整的制度程序，而且有完整的参与实践，实现过程民主和成果民主、程序民主和实质民主、人民民主和国家意志的统一。

从加强专门协商机构建设的角度贯彻落实《条例》。当前，百年变局

和世纪疫情相互交织，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之中，矛盾风险挑战之多、治国理政考验之大前所未有，更加需要通过做好政治协商工作，落实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要求，求同存异、聚同化异，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凝聚共同奋斗智慧和力量。《条例》的制定，为我们做好新时代政治协商工作提供了必须遵循的法律规则，也是必须坚守的法治底线。

人民政协作为统一战线的组织、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机构、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贯彻落实好《条例》既责无旁贷，义不容辞。在贯彻实施《条例》过程中，需要我们在准确把握人民政协是专门协商机构的特征性定位基础上，进一步从理论上开展深入研究，厘清政治协商与政协已有各种协商形式和内容关系，界定政治协商的内涵与外延，明确政治协商的属性和特征。进一步在实践中探索政治协商工作的具体程序性制度安排，切实保障将实现中国共产党领导和各民主党派参政过程有机统一，把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作者系全国政协常委，社会和法制委员会驻会副主任）

## 从统一战线视角看《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

王东勤

中国新型政党制度的根本保证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核心是多党合作，运行的基本方式是政治协商，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共同构成这一完整的基本政治制度。在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政策提出100周年之际，巩固和完善中国新型政党制度和爱国统一战线的重要指导性文件《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发布，这既是做好新时代政治协商工作的基本遵循，也对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的多党合作制度提出了更高要求。

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政治协商的核心领导。《条例》提出，政治协商工作应当“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在多党合作制度中，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作用不可或缺，也是不可替代的，这既是历史选择的结果，也是各种社会政治力量关系发展的结果。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从来不顾一党之私利，而是从最广大人民利益出发，站在国家和民族整体发展目标高度，认真地开展政治协商，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这是一种全新的政党关系模式，完全不同于西方政治学教科书所说“政党关系必定是强竞争关系”的定论。在涉及国家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大政策讨论过程中，参与政治协商的各民主党派是完全平等的，

运行好发展好政治协商制度的核心所在就是中国共产党居领导地位而不排斥异见。

政治协商是政治参与的重要内容。《条例》提出，各级党委“按照规定与同级民主党派组织、无党派人士开展政党协商，领导和支持本级政协做好政治协商工作”“支持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提高政治协商能力，更好履行职责、发挥作用”，“根据政党协商年度计划，同级民主党派组织、无党派人士就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问题开展年度重点考察调研，由党委统战部组织实施并做好统筹协调；支持民主党派组织、无党派人士结合自身特色以及政党协商年度计划内容开展经常性考察调研，形成调研成果，为协商活动提供参考”等等。在统一战线框架下的政治协商让民主党派参与国家和社会重大决策的制定和实施，也就是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使民主党派进入到政治生活的深度层面，无论在相关信息的获得方面，还是在决策参与、实施监督方面，推动民主党派真正发挥参政党的作用。

政治协商是中国社会发展进程中的基本要求。政治制度优越性的内核：稳定、可预期、包容性、开放性，对越来越开放的中国社会来说是

一种基本要求。政治协商为确保高质量的政治稳定提供了有效的方法，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当前我们国家处在社会转型的关键时期，这就需要从制度建设入手从根本上确立起真正的政治稳定，而这—制度必定是有利于调动各方面人士的政治积极性，发挥各方面人士的参与热情、确保各方面人士政治参与的权利。政治协商的要义就是吸纳社会各群体的政治意愿、利益和智慧，推动多样性和一致性兼容，为合理的政治参与愿望提供制度化的渠道。所以，尽管在协商过程中可能出现不一致，但它却起到了“释放”不一致的作用，为化解这种不一致寻求建设性的出路。这个过程在本质上就是积极维护政治稳定的过程。

政治协商有利于发挥利益整合功能。公共政策的形成过程实际上是各种利益群体把自己的利益要求投入到政策制定系统中，即所谓“政策输入”或“利益输入”。政治协商也是通过制度化的协商途径来创造这样一种机制：各个不同群体的代表有平等的机会来表达他们的利益与意愿，这种表达被纳入协商轨道，从而避免了因为利益与意愿的差异、对立而造成的政治冲突。《条例》规定政治协商“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中国共产

党同各民主党派和各界代表人士围绕党和国家大政方针、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问题以及其他重要事项开展的协商”。当前，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相互交织，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之重、矛盾风险挑战之多、治国理政考验之大前所未有，更加需要通过开展政治协商工作，求同存异、聚同化异，在根本问题、重大问题上统一认识，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政治协商可以更有效地整合社会各方面的力量，真正聚人心、聚智慧、聚力量，达成社会的团结稳定。

政治协商有助于推动民主党派自身能力建设。随着新型政党制度的发展和完善，民主党派越来越多地参与到国家和社会重大政策的决定与实施过程中，发挥的作用越来越明显，这既促进了民主党派能力的提升，也推进了民主党派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履职能力建设、制度作风建设。政治协商更是为民主党派自身的建设提供了良好的契机。民主党派要在政治协商中真正发挥作用就要加强自身建设，包括推动民主党派人士与所代表的群体加强联系，深入研究国家和社会重大事务等都是自身建设的重要课题。《条例》的出台，进一步提高了政治协商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民主党派应在政治协商实践中不断深化探索这些重要课题。

（作者系北京社会主义学院教授）

## 新时代市县政协“怎么干”

政协民主监督与中共党内监督是我国社会主义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的意见》提出，加强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同党内监督等监督形式的协调配合。江苏省太仓市政协积极探索政协民主监督与中共党内监督深度融合的现实路径，推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联动协作、同向发力，最大程度释放监督效能。

顶层设计与站位。推进政协民主监督与中共党内监督有机结合，对于构建科学严密的监督体系、拓宽监督渠道、丰富监督内容、完善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实效等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太仓市政协结合工作实际，出台实施意见，侧重与市纪委监委、市委巡察办开展工作联动，明确了沟通协商、联合监督、双向参与、成果共用、长效跟踪5项工作机制，通过建章立制提升联合监督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在借助外力、增强内力、提升合力的过程中，提升综合优势与整体效能。

沟通协作有平台。年初召开市政协、市纪委监委、市委巡察办联席会议，紧紧围绕党政中心工作、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等，共同协商确定重点监督方向、制定联合监督计划。今年，协商确定了残疾人工作、教育“双减”政策等4个议题开展联合监督，同时，聚焦委员提出的加强部分地区河道整治等10份意见建议开展联合督办。市政协明确一位党内副主席担任协调联络组组长，每两个月召开一次例会，通过定期会商、情况通报、工作反馈等方式，加强常态化工作联系。将“智慧政协”系统中的专题报告、提案、社情民意等信息功能模块，向市纪委监委、市委巡察办开放，便于各方及时研判最新热点、追加监督重点、破解落实难点。

双向参与有队伍。市政协选派一批公道正派、参政议政能力强、有大局意识的政协委员，市纪委监委、市委巡察办也选派一批热心民主监督工作的纪检监察和巡察干部，共同组成特邀监督员队伍，做到问题一起找、对策一起谋。通过人员的双向参与，凝聚起一股强大的监督合力，既拓宽了政协委员知情建言的有效渠道，也增强了监督的专业性、严肃性、实效性。

联合监督有作为。市政协按照年度监督计划，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组织市纪委监委、市委巡察办开展联合监督活动；市纪委监委相应地对残疾人、教育“双减”、国土整治、建筑施工领域部署开展专项监督，提升监督的协同性；市委巡察办也将市残联党组、市委教育工委、市资规局党组以及承担重大项目建设的文教投集团等国企党委列入今年的巡察计划，进一步督促相关问题的整改解决。各方充分发挥自身的职能优势和资源优势，开展联合协商、联合调研、联合研判、联合纠差、联合献策。通过监督前中后期的充分融合，既各司其职、分工协作，又协调联动、凝聚合力，在发现问题、研究问题、破解问题的实践中提升完善。

优势互补有力度。各方对于联合监督中发现问题和立足自身专业优势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交流反馈、研究会商、有机整合，实现优势互补、成果共享。对于联合监督的重大课题，共同形

## 传承“和合文化” 打造“和美政协”

郑志光

和而不同、美美与共的“和合文化”，是中华传统文化的精髓之一。浙江省淳安县政协大力传承“和合文化”，致力打造“和美政协”，取得了履职工作的新收获。

“和美”，既包含“和谐美好”，又蕴含“和合共进”。“和美”体现着政协的基本特征，人民政协求同存异、体谅包容。“和美”体现着政协的价值追求。政协尊重差异，兼容并蓄。“和美”体现着政协的工作方法。政协坚持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既集中大多数人的意见，又照顾少数人的合理要求；既善于听取支持、肯定意见，也乐于听取批评的声音。打造“和美政协”，就是要通过充分展现政协委员的“个性之美”，汇聚融合成政协大家庭的“整体之美”，最终实现助力助推共同富裕的“目标之美”。

在打造“和美政协”过程中，淳安县政协始终坚持“同心聚智、求实善为”的总要求。

同心，就是要坚持同心协力。人民政协是党领导下的政治组织，要切实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做到同心向党、同心爱党、同心跟党走。要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切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要坚持围绕中心，切实做到“党委有号召、政协有行动”。要更好发挥凝聚共识功能，求得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

聚智，就是要坚持广集众智。要充分发挥委员在各界别的代表作用和个人专长，引导委员在履职过程中竭尽所长。要正确处理一致性与多样性的关系，在守住政治底线这个圆心的基础上，最大限度包容委员在知识背景、社会阅历、利益诉求、生活方式等方面的差异，为委员履职建言创造条件。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在集聚委员智慧的同时，广聚民情、广集民智，形成助推发展的合力。

求实，就是要坚持求真务实。要树实风，坚持正确的履职绩效观，坚决克服履职过程中的形式主义。要重实情，深入基层一线，切实在一线发现问题、分析问题、思考对策。要讲实话，充分利用各种履职载体，及时客观反映民情民意，建诤言、献良策。

善为，就是要坚持善做善成。要激发委员履职热情，引导委员自觉扛起责任担当，主动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上双向发力，在“单位业务岗位和政协履职岗位”上双岗建功。要注重委员履职培训，着力提升政治把握能力、调查研究能力、联系群众能力、合作共事能力。要发挥政协履职效能，紧紧围绕党政中心大事、改革发展要事、民生改善实事、社会治理难事，有针对性地开展履职活动，确保参在需要时、议政议到点子上、监督监在关键处。

（作者系浙江省淳安县政协主席）

观点轻锁  
GUANDIANQINGSUO

## 做“五有”政协委员

范连生

持清醒政治头脑，准确理解和把握人民政协的性质定位，依照宪法和政协章程履职尽责。

强化学习意识，做有本领的委员。学习是人民政协的优良传统，重视学习是推动政协事业发展的成功经验，也是政协委员提高履职能力的必由之路。学习新思想，把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坚持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学习新理论，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为重点，带动和促进对人民政协基本理论知识的学习。学习新本领，在政协履职实践中加强学习，做到学习与实践相结合、相促进。

强化担当意识，做有作为的委员。政协委员是荣誉，更是责任，要自觉把荣誉和责任结合起来，始终保

持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主动担当作为，积极参政议政。协商要有方，聚焦民生领域群众关切问题协商建言，做到协商于民、协商为民、协商利民。参政要有为，改进调研方式，找准问题导向、树牢质量意识，找准“小切口”、做出“大文章”。引导要有力，当好党政决策的“宣传员”、社情民意的“调研员”、基层群众的“服务员”。

强化为民意识，做有情怀的委员。要牢记人民政协为人民，坚定不移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动口建为良之言，密切保持同本界别、本单位群众的联系，深入了解反映群众的愿望、意见和要求，为改善民生建言献策。动手办利民之事，履行委员社会责任，发挥自身优势服务群众，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助企纾困、志愿服务等活动，用好自身的经验、

技术、信息、资金等优势，帮助群众发展生产，帮助基层群众解难题办实事，更好发挥在本职工作中的带头作用、在政协工作中的主体作用、在界别群众中的代表作用。动情做惠民之功，一方面在本职工作中要发挥好带头作用、创先争优优；另一方面正确处理本职工作与政协工作的关系，交好委员作业。

强化纪律意识，做有品行的委员。政协委员是各行各业的优秀代表，社会关注度高，其价值取向和行行为示范在社会上有重要影响。严格遵守各项纪律，时刻保持良好敬业尽责、为民务实、清正廉洁的良好形象，踊跃参加政协组织的调研视察、协商议政等各项活动。锤炼道德品行，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始终做到严以律己、言行有界。

（作者系山东省滨州市政协主席）